

# 2021 年度福州市 2021 年度提升环卫水平补助五城区 道路清扫保洁经费绩效评价报告

福州市环境卫生中心：

为加强财政支出管理，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0〕10号）、《中共福建省委 福建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的通知》（榕委发〔2019〕5号）、《中共福州市委 福州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方案〉的通知》（榕委发〔2019〕9号）、《福州市财政局关于印发〈福州市市直部门预算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榕财统〔2020〕13号）等有关文件规定，绩效评价组于2022年6月13日至2022年6月17日对“2021年度提升环卫水平补助五城区道路清扫保洁经费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评价。经过了解，收集项目的相关资料，对项目资金管理、项目业务管理、项目完成质量、各项制度落实及产生的社会效益等情况进行绩效评价。现将评价情况报告如下：

## 一、项目基本情况

### （一）项目实施背景

福州市提升环卫水平补助五城区道路保洁经费由福州市城市管理委员会牵头组织，福州市环境卫生中心具体实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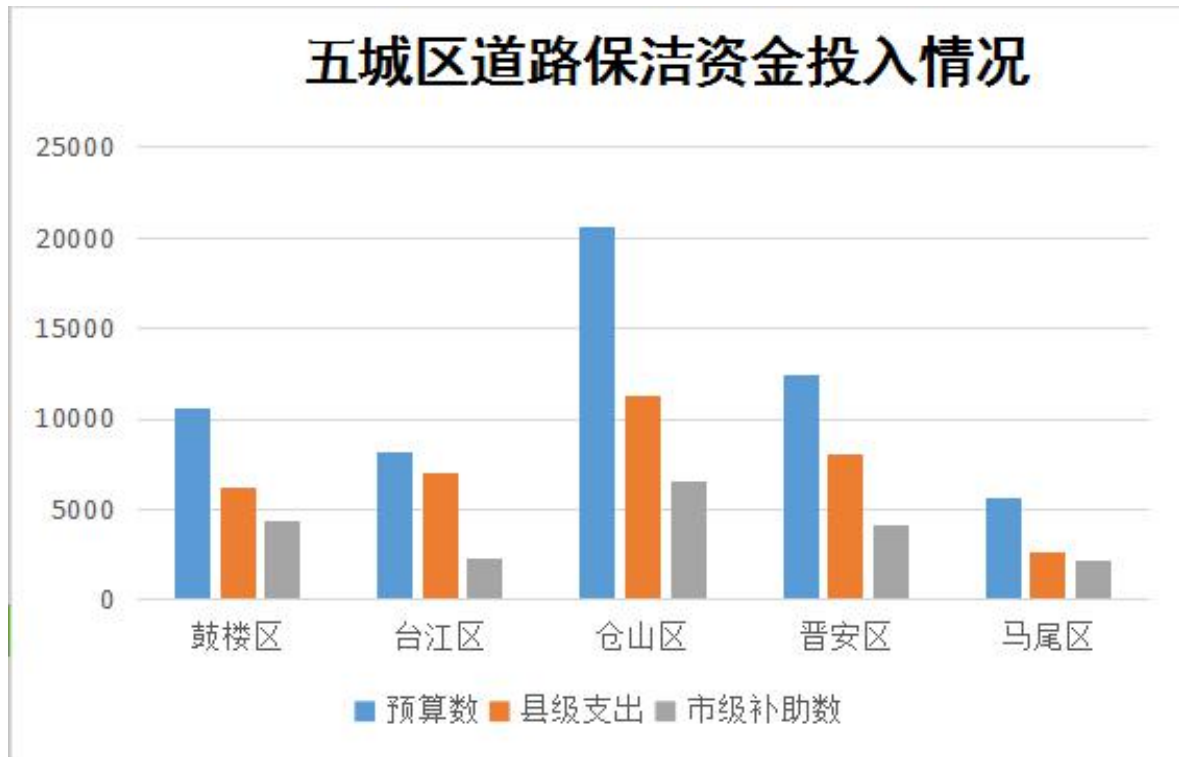
根据市政府《关于研究调整城区环卫经费等问题的会议纪要》（〔2012〕198号专题会议纪要）“提升城区环境卫生管理水平是持续推进福州全国文明城市建设的必然要求，全市上下要统一思想，形成共识，努力克服困难，进一步加大市区环卫经费投入，提升环卫管理水平，会议原则同意市财政局会同相关单位在调研基础上提出的关于提升城区环卫工作增加环卫经费的意见，并议定如下具体事项：1、按现行财政体制，所增加的环卫经费原则上四城区承担，市财政给予补助。提升内河保洁、三环路保洁、市容环卫工作考核以及市容环卫提升激励经费、环卫工作宣传等经费由市本级财政承担。2、市级补助经费应与考核相挂钩。3、今后，新增加的环卫经费，在编制预算时一并列入下一年度的部门预算盘子。4、市财政局要密切关注区级财政运行情况，做好资金高度，确保四城区环卫经费不断档，可先行拨付50%补助资金，并在年度市、区财政结算时予以抵扣。”

## （二）项目主要内容

本项目为提升环卫水平补助五城区道路清扫保洁经费，用于补助五城区提升的道路保洁经费，以2011年的环卫道路保洁经费为基数，从2013年8月1日起，新增加的道路保洁经费由市财政给予50%补助。

本次绩效评价针对“提升环卫水平补助五城区道路保洁经费”支出而开展，促进城市道路保洁经费资金的支出管理，强化支出责任，建立科学、合理的财政支出绩效评价体系，优化资源配置，控制节约成本，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提高对公众的服务水平。

## 五城区道路保洁资金投入情况



	鼓楼区	台江区	仓山区	晋安区	马尾区
■ 预算数	10569.38	8172.21	20615	12374	5589.4
■ 县级支出	6162	6994	11296	8034	2583
■ 市级补助数	4316	2312	6591	4170	2100

## 提升环卫水平补助五城区道路清扫保洁经费项目实际支出情况表

单位：万元

序号	城区/路段	财政资金	其中：市财政资金	其中：县区财政资金
1	鼓楼区	10578	4316	6162
2	台江区	9306	2312	6994
3	晋安区	12204	4170	8034
4	仓山区	17887	6591	11296
5	马尾区	4683	2100	2583
支出合计		54658	19489	35069

### （三）项目资金管理

福州市环境卫生中心严格执行国家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和财务规章制度，合理编制项目资金预算，加强预算审核，严格预算执行，根据批准的项目概(预)算做好核算管理，及时掌握建设进度，定期进行财产物资清查，做好核算资料档案管理，及时办理工程价款结算，编报项目竣工财务决算，办理资产交付使用手续，确保经费支出的合法性、合规性、合理性及安全性。

### （四）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

2021 年度预算安排资金（含当年追加的预算，下同）23000 万元，项目单位实际申请资金（含当年追加的预算，下同）19489 万元，实际到位资金（含当年追加的预算，下同）19489 万元，实际支出（含当年追加的预算，下同）19489 万元，无结余。项目实施的主要效益是提升全市道路环境卫生水平，达到“三无三净”，即道路无垃圾、无沙土、无废弃物；路面净、绿地净、路沿净，并保证人员、车辆等规范作业。

### （五）项目绩效目标

依据本次评价组对“提升环卫水平补助五城区道路清扫保洁经费”项目具体执行进行评价，总体状况较好，基本达到预期效果。具体如下：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明细说明	方向	目标值	完成值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率	当年预算对应的实际支出数/当年部门预算批复数×100%	大于等于	95%	84.73%

		全市道路保洁投入环卫机械设备	五城区环卫机械作业车辆数据	大于等于	900 台	1022
	数量指标	市场化保洁面积	五城区市场化保洁面积	大于等于	3600 万平方米	4023.71 万平方米
		补助县（市）区数	补助区作业经费	大于等于	5 个	5 个
	质量指标	环卫考评月平均得分情况	五城区道路清扫保洁质量考核评分	大于等于	90 分	94.18 分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道路清扫保洁经费年平均单价控制数	五城区道路清扫保洁作业年平均单价	小于等于	19.30 元	14.51 元
	社会效益指标	提供环卫就业岗位	五城区共提供环卫就业岗位数量	大于等于	10000 个	13515
	可持续影响指标	数字城管综合评价等级达标率		大于等于	96%	99.9%
		全国卫生城市等项目申报（复检）中城市保洁整体水平通过情况		等于	100%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2345 诉求件回复满意度		大于等于	95%	99.29%

##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通过对项目绩效评价，督促项目实施单位提升项目实施水平。一方面通过考核项目绩效目标的完成程度，增强项目实施单位对财政资金使用的责任感，规范资金管理，确保资金安全与高效使用。另一方面考核评价项目管理工作的运行绩效，考察和反映项目资金产生的实际效益，分析资金使用后对项目的影 响，对后续项目实施提供及时、

有效的信息和决策依据。对预算资金的产出和结果进行评价，发现预算执行、资金使用管理中存在的问题，优化资金资源，提高资金使用效率，为下一年度预算安排提供参考依据。

### （一）绩效评价原则

根据《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财政部关于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的通知》（财预〔2018〕167号）、《财政部关于印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0〕10号）等文件规定，按照科学规范、绩效相关、政策相符独立评价的原则实施评价。

1. 科学规范原则：按照科学可行的要求，严格执行规定的评价程序，采用定量与定性分析相结合的方法开展绩效评价报告；

2. 公正公开原则：以事实为依据，以规范为准绳，真实、客观、公正评价项目绩效；

3. 绩效相关原则：围绕资金支出与其产出进行评价，反映支出和产出之间的绩效对应关系。

4. 平衡性原则：指标体系应做到短期效益与长期效益相结合，尤其要注意设计反映长期效益的非财务性指标。

### （二）评价思路

依据财政部《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实施预算绩效管理进行对标对表及进度梳理，评价组按结果导向原则出发，对2021年项目预算—项目总体目标—各目标细化分解，并

根据对应项目支出—完成情况—产生效果与该项目目标进行一一匹配，从而反思绩效目标设定的合理性，从绩效目标倒推分析年度活动支出的合理性。

### （三）项目绩效评价开展

评价组在认真听取被评价单位情况介绍，了解立项背景、建设方案及相关制度的基础上，制定评价方案和构建评价指标体系；然后进行收集基础数据，分类整理数据，检查会计记录，走访核实数据，现场察看，社会调查问卷等工作；最后采用比较法、因素分析法及公众评判法等方法经对收集的资料、数据、情况对照评价指标体系进行综合分析、评价后填制评价表，撰写评价报告。根据本次绩效评价的目的和项目实际情况设计评价指标体系，指标体系包括决策、过程、产出及效益四个方面。满分100分。一是决策（15%），主要评价项目立项、资金投入及绩效目标等方面的情况；二是过程（15%），主要评价项目单位的资金管理及组织实施情况；三是产出（30%），主要评价数量目标、成本目标及质量目标等方面情况；四是效益（40%）主要评价经济效益目标、社会效益目标、可持续影响目标及服务对象满意度目标。详细指标体系见下表：

### 三、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及其说明

#### (一) 评价指标体系

提升环卫水平补助五城区道路清扫保洁经费项目支出绩效评价表

一级指标 (目标分类)	二级指标 (分类细化)	三级指标 (绩效目标内容)	评分标准	分值	得分
决策 (15%)	项目立项 (5%)	立项依据充分性 (2.5%)	项目立项是否符合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部门职责。一项不符合扣 0.5 分。	2.5	2.5
		立项程序规范性 (2.5%)	项目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 是否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 审批文件、材料是否符合相关要求; 事前是否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绩效评估、集体决策。一项不符合扣 0.5 分。	2.5	2.5
	绩效指标 (5%)	绩效指标合理性 (2.5%)	项目所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依据充分, 是否符合客观实际, 一项不符合扣 0.5 分。	2.5	2
		绩效指标明确性 (2.5%)	①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 ②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 ③是否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一项不符合扣 1 分, 严重的此项完全不得分。	2.5	2.5
	资金投入 (5%)	预算编制科学性 (2.5%)	①项目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 ②是否有明确标准; ③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是否相适应。一项不符合扣 0.5 分。	2.5	2.5
		资金分配合理性 (2.5%)	①预算资金分配依据是否充分; ②资金分配额度是否合理。一项不符合扣 1 分, 严重的此项完全不得分。	2.5	2.5
过程 (15%)	资金管理 (9%)	资金到位率 (3%)	资金到位率=财政实际下达的项目资金/预算安排的项目资金*100%, 绩效目标值等于 100%, 实际完成值大于等于绩效目标值不扣分, 每降低 10%扣 0.5 分, 扣完为止。	3	3
		预算执行率 (3%)	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资金*100%, 绩效目标值等于 95%, 实际完成值大于等于绩效目标值不扣分, 每降低 10%扣 0.5 分, 扣完为止。	3	2
		资金使用合规性 (3%)	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②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③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 ④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一项不符合扣 1 分, 严重的此项完全不得分。	3	3



	组织实施 (6%)	管理制度健全性 (3%)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业务管理制度；②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一项不符合扣 1 分，严重的此项完全不得分。	3	3
		制度执行有效性 (3%)	①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业务管理规定；②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等资料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③项目手续是否完备。一项不符合扣 1 分。	3	3
产出 (30%)	数量指标 (7%)	市场化保洁面积 (3.5%)	五城区市场化保洁面积达到 3600 万平方米得满分，每低于 100 万平方米，扣 1 分，扣完为止。	3.5	3.5
		补助县（市） 区数 (3.5%)	补助区作业经费达到 5 个得满分，补助区每少于 1 个扣 1 分，扣完为止。	3.5	3.5
	质量指标 (8%)	环卫考评月 平均得分情 况 (4%)	全年平均考评高于 90 分且每个月得分均高于 90 分的，得 5 分；全年平均低于 90 分的，每低一分扣一分，扣完为止；有单月低于 90 分的，每次扣 1 分，扣完为止。	4	4
		保洁考核情 况 (4%)	①有无对补助地区考核；②考核中发现问题处理及时性或发现问题的重复性。发现一项扣 1 分，扣完为止。	4	3
	时效指标 (5%)	12345 及时回 复率 (5%)	2021 年度全市道路保洁 12345 诉求件受理情况 满意率	5	5
	成本指标 (10%)	实际资金拨 付率 (10%)	项目招标节约率=1-（项目中标价/招标控制价） *100%，在 8-10 范围内得满分，每偏离 1%扣 1 分，扣完为止。	10	8
效益 (40%)	社会效益目 标 (10%)	提供环卫就 业岗位 (10%)	五城区共提供环卫就业岗位数量大于 10000 个， 得满分，每低于 10%，扣 1 分，扣完为止。	10	10
	可持续影响 指标 (20%)	数字城管综 合评价等级 达标率	依据智慧福州发布的数字城管系统运行情况的 通报计算年平均值得分，每偏离 1%扣 1 分，扣完为止。	10	10
		全国卫生城 市等项目申 报（复检）中 城市保洁整 体水平通过 情况	城市保洁整体水平通过全国卫生城市等项目申 报（复检）为 100%，未通过为 0	10	10
	服务对象满 意度 (10%)	12345 诉求件 回复满意度 (10%)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对项目实施效果的满 意程度	10	10

### **(三) 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1、**前期准备阶段**。根据福州市财政局绩效评价工作要求，结合实施绩效评价项目的特点，绩效评价组通过向预算部门和资金使用部门收集相关资料对项目深入研究、反复研讨，针对项目的特性设计相关表格进行统计、分析、核实，作为项目评价信息并设计评价方案。

2、**制定评价方案**。在前期分析资料的基础上，绩效评价组制定评价工作方案，明确评价对象、评价内容、评价方式、评价依据、评价程序、时间安排及人员配置等内容。

3、**制定评价指标体系**。在了解项目基本情况的基础上，参照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框架，评价工作组对过程、产出和监管等指标进行细化，编制形成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4、**实地考察**。为保证本次绩效评价结果的客观、公正、科学，本次绩效重点评价采用实地考察办法，结合项目建设的特点，对专项支出绩效评价体系进行完善，开展绩效评价。

5、**绩效分析阶段**。绩效评价工作组通过收集资料、数据分析等工作程序，采用定性指标与定量指标结合、点上调查与面上分析结合的方法，确保评价工作客观、公正。对自评表数据和附件的相关数据进行核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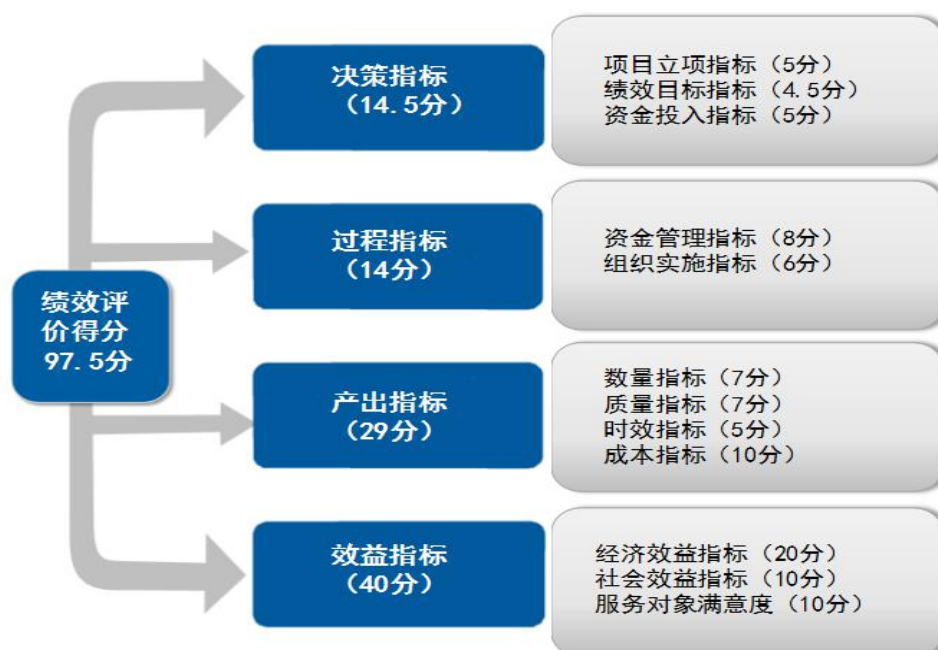
##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 **(一) 综合评价情况**

基于评价目的、依据和方法，结合“提升环卫水平补助五城区道路清扫保洁经费项目”资金实际情况，工作组对该项目设计绩效评价

指标体系。本绩效评价指标体系的设计思路为注重评价项目决策、过程、产出以及效益的全过程，关注被评估单位的目标设定、产出效益以及后续评价的系统性。具体而言，在产出方面，主要关注项目产出数量和质量情况在效益方面，主要关注项目在环境和社会方面的效益；在满意度方面，主要关注项目受益对象即市民的满意度。

为了全面、客观、有效地进行绩效评价，评价工作组审阅了“提升环卫水平补助五城区道路清扫保洁经费”相关文件资料，并对该项目绩效评价的真实性、数据的可靠性、资料的完整性、工作的有效性等进行综合分析和评价。在此基础上，通过对4项一级指标，12项二级指标，21项三级指标进行逐项逐条审核，对“提升环卫水平补助五城区道路清扫保洁经费”专项资金的立项情况、资金落实情况、业务管理、资金管理、财务管理、项目产出、项目效益等方面进行综合评价。综合评价平均得分97.5分，绩效评价等次为“优秀”。具体得分如下：



## **(二) 评价结论**

因所补助各区财政经费不足,没有及时全额拨付当年道路清扫保洁经费,造成本项目补助经费无法全部下达。对保洁考评情况及现场作业情况的基础管理工作要加强考核,对未按规定及合同约定的情况予以考核惩罚。福州环境卫生中心应优化机制,提高市场竞争水平,通过优化道路保洁行业市场准入机制,营造良好竞争条件,加强对保洁公司的作业考核及合同的履约质量,不断降低作业成本,提高服务质量。加大环卫保洁的监管力度,通过日常巡检机制及“12345”等提高市民对环卫工作的满意度。

##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 **(一) 项目决策情况分析(权重 15 分,得分 14.5 分)**

一级指标“决策”权重 15 分,下设“项目立项”、“绩效指标”和“资金投入”3 个二级指标。

#### **1、项目立项(权重 5 分,得分 5 分)**

##### **(1) 立项依据充分性(权重 2.5 分,得分 2.5 分)**

主要用于评价项目立项是否符合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部门职责。

考评结果:福州市环境卫生中心主要职责为负责城市环卫发展规划编制,制定本市环境卫生定员、定额、定责和环卫作业操作规范、考核标准等;负责全市环境卫生的管理与考核,对全市道路清扫保洁、内河护河保洁(根据福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厅 GZ2018CJ00132 号文件办理告知单,目前由市建委承担内河水面保洁职责)、生活垃圾分类、公厕

管理、垃圾转运站管理、垃圾运输车等环卫各项目进行指导、检查、监督、考评；制定本市生活垃圾分类各项规范标准及考核管理规定，指导、督促全市开展生活垃圾分类工作；负责指导监督各区按照环境卫生基础设施规划进行建设；检查、监督各区环卫经费的使用情况；负责五区生活垃圾处理费征收工作的管理、指导、检查、督促以及财务管理工作，并按照市政府要求实施垃圾处理费征收工作；指导考核各县(市)开展环境卫生管理和生活垃圾分类工作；城管委负责的各县(市)区农村生活垃圾治理督导考评工作交由市环卫中心具体落实。为此设立“提升环卫水平补助五城区道路清扫保洁经费”，该项目设立与单位职责相符。评价得 2.5 分。

#### (1) 立项程序规范性(权重 2.5 分，得分 2.5 分)

考核项目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是否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审批文件、材料是否符合相关要求；事前是否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绩效评估、集体决策。

考评结果:根据市政府《关于研究调整城区环卫经费等问题的会议纪要》（〔2012〕198 号），为提升环卫水平，以 2011 年道路保洁经费为基数，各区新增的道路保洁经费市财政局补助 50%。为此设立“提升环卫水平补助五城区道路清扫保洁经费”，该项目设立与单位职责相符。评价得 2.5 分。

## 2、绩效指标（权重 5 分，得分 4.5 分）

#### (1) 绩效指标合理性(权重 2.5 分，得分 2 分)

主要用于评价项目所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

观实际。

考评结果：①能按福州市财政局相关的绩效评价文件要求在申报年度预算时编制项目绩效指标；②项目绩效指标与总体目标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要求。③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基本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④绩效指标与项目资金量、使用方向等相匹配，但指标设置完整性、全面性有待提高，扣 0.5 分。绩效目标合理性评价得 2 分。

#### (2) 绩效指标明确性(权重 2.5 分，得分 2.5 分)

主要用于评价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是否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

考评结果：①绩效指标明确、清晰，基本能够反映项目主要情况，基本上对项目预期产出和效果进行充分、恰当的描述。②能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③指标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基本相对应。完成绩效目标值，绩效指标明确性评价得 2.5 分。

### 3、资金投入（权重 5 分，得分 5 分）

#### (1) 预算编制科学性(权重 2.5 分，得分 2.5 分)

主要用于评价项目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是否有明确标准；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是否相适应。

考评结果：①预算编制有相关科学论证；②有明确的标准；③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相适应。预算编制科学性评价得 2.5 分。

#### (2) 资金分配合理性(权重 2.5 分，得分 2.5 分)

主要用于评价预算资金分配依据是否充分；资金分配额度是否合理。

考评结果：①预算资金分配依据基本充分；②资金分配额度合理。完成绩效目标值，资金分配合理性评价得 2.5 分。

## **(二) 项目过程情况分析 (权重 15 分, 得分 14 分)**

一级指标“过程”权重 15 分，下设“资金管理”和“组织实施”2 个二级指标。

### **1、资金管理 (权重 9 分, 得分 8 分)**

#### **(1) 资金到位率 (权重 3 分, 得分 3 分)**

考核资金落实情况对项目实施的总体保障程度。资金到位率=财政实际下达的项目资金/实际拨付的项目资金\*100%，绩效目标值等于 100%。

考评结果：“提升环卫水平补助五城区道路清扫保洁经费”预算资金总量 23,000 万元，以前年度结余结转 0 万元，实际到位资金 19489 万元，资金全部拨付到各区，实际资金到位率 100%。资金到位率评价得 3 分。

#### **(2) 预算执行率 (权重 3 分, 得分 2 分)**

考核项目预算资金是否按照计划执行。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资金\*100%，绩效目标值为 95%。

考评结果：“提升环卫水平补助五城区道路清扫保洁经费”预算资金总量 23,000 万元，当年实际支出 19489 万元，预算执行率 84.73%，对比目标值 95%，下降 11%，扣 1 分。预算执行率评价得 2 分。

### (3) 资金使用合规性(权重 3 分, 得分 3 分)

考核项目资金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考评结果:①资金使用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②资金的拨付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③资金使用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④未发现资金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完成绩效目标值,资金使用合规性评价得 3 分。

## 2、组织实施(权重 6 分, 得分 6 分)

### 1、组织实施(权重 6 分, 得分 6 分)

#### (1) 管理制度健全性(权重 3 分, 得分 3 分)

考核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业务管理制度;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

考评结果:为加强项目管理,福州市环境卫生中心已在市城管委牵头下制定《福州市城市精细化管理提升工作方案(试行)》和《福州市城市精细化管理提升工作细则(试行)》(榕精细化办〔2021〕1号)、《关于转发福州市道路清扫保洁经费提升方案、市场化运作招标导则(试行)和质量标准与检查考核导则(试行)的通知》(榕政办〔2016〕248号)、《福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厅转发市城管委关于进一步规范福州市城区道路清扫保洁市场化招标工作补充意见的通



知》（榕政办〔2018〕73号）等，业务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

《福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厅转发市财政局市容管理局关于福州环境卫生管理市级专项补助资金管理办法》（榕政办〔2014〕142号）。管理制度健全性评价得3分。

#### （2）制度执行有效性（权重3分，得分3分）

考核制度执行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业务管理规定；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等资料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项目手续完备。

考评结果：①项目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业务管理规定；②相关资料齐全并及时归档；③项目手续完备。制度执行有效性评价得3分。

### （三）项目产出情况分析（权重30分，得分26.5分）

一级指标“产出”权重30分，下设“数量指标”、“质量指标”、“时效指标”和“成本指标”4个二级指标。

#### 1、数量指标（权重7分，得分7分）

##### （1）市场化保洁面积（权重3.5分，得分3.5分）

考核全年五城区市场化保洁面积是否达到3600万平方米。

考评结果：根据2021年每月计划完工数得知，五城区市场化保洁面积达到4023.71万平方米，该项得3.5分。

##### （2）补助县（市）区数（权重3.5分，得分3.5分）

考核补助城区数据达到5个区县（市）。

考评结果：根据2021年每月计划完工数得知，2021年区补助5个区县，得3.5分。

#### 2、质量指标（权重8分，得分7分）

(1) 环卫考评月平均得分情况(权重 4 分, 得分 4 分)

考核全年平均考评高于 90 分且每个月得分均高于 90 分。

考评结果:根据“2021 年全市道路考评情况”得知,环卫考评月平均得分 94.18,环卫考评月平均得分情况评价得 4 分。

(2) 保洁考核情况(权重 4 分, 得分 3 分)

考核有无对补助的地区进行考核。

考评结果:根据福州市环境卫生中心“道路绩效考核通报”得知,五城区道路考核情况总体良好。从每月道路绩效考核提供的考核通报中,体现出仓山区的道路绩效考核连续两月出现同一路段保洁不到位问题,对该项问题未能及时处理,扣 1 分。该项评价得 3 分。

### **3、时效指标 (权重 5 分, 得分 5 分)**

(一) 数字城管及时回复率 (权重 5 分, 得分 5 分)

考核数字城管系统信息反映的问题处置率是否达到 90%。

考评结果:根据“数字城管系统信息”统计数据得知,数字城管系统信息反映的问题处置率:  $2053 \text{ (件)} / 2053 \text{ (件)} * 100\%$ ,数字城管系统信息反映的问题处置率 100%得 5 分。

### **4、成本指标 (权重 10 分, 得分 10 分)**

(1) 实际资金拨付率(权重 10 分, 得分 10 分)

考核对五城区道路清扫保洁经费实际资金拨付率是否达到 100%

考评结果:根据 2021 年度实际拨付金额 19489 万/应拨付金额 19489 万元,拨付率 100%,该项得 10 分。

**(四) 项目效益情况分析 (权重 40 分, 得分 40 分)**

一级指标“效益”权重40分，下设“经济效益指标”、“社会效益指标”、“可持续影响指标”和“服务对象满意度”4个二级指标。

### **1、经济效益指标（权重10分，得分10分）**

#### **（1）提供环卫就业岗位（权重10分，得分10分）**

项目设立的目的是保障环卫人员的就业（根据实际情况写），考核2021年全年五城区共提供环卫就业岗位数量大于10000个。

考评结果：根据各区统计数据得知，2021年提供环卫就业岗位数量总数13515个，完成绩效目标值。评价得10分。

### **2、可持续影响指标（权重20分，得分20分）**

#### **（1）数字城管综合评价等级达标率**

考核数字城管综合评价等级达标率100%。

考评结果：根据智慧福州发布的数字城管系统运行情况的通报计算年平均值99.9%，考评得分10分。

（2）全国卫生城市等项目申报（复检）中城市保洁整体水平通过情况。

考核福州市城市保洁整体水平通过全国卫生城市等项目申报（复检）为100%。

考评结果：根据2021年全国文明城市评选结果（完整名单），考评得分10分。

### **3、社会效益指标（权重10分，得分10分）**

12345 诉求件回复满意度(权重 10 分，得分 10 分)

考核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对项目实施效果的满意程度。12345 诉求件回复满意度=12345 诉求件回复满意度件/12345 诉求件总数\*100%，考核 12345 诉求件回复满意度是否 $\geq$ 98%。

考评结果:根据 12345 平台统计数据得知， 12345 诉求件回复满意度达到 99.29%。12345 诉求件回复满意度评价得 10 分。

##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

### **(一) 主要经验及做法**

1. 建立精细机制，提升保洁标准。一是延长保洁时间，实行分钟保洁，主要道路清扫保洁 19.5 小时以上（繁华商业路段保洁时间延长至 24:00），次干道保洁时间 16 个小时以上，背街小巷清扫保洁 13 小时以上。二是提升保洁标准，主次干道严格落实日“两机扫、两冲洗”，结合道路状况增加降尘频次，强化洗扫跟进配合，狠抓减少机扫、冲洗频次等行为，配备小型机械车进行清洗和快保作业，及时清理白色垃圾和车窗抛物；严格落实快保作业，加强巡回保洁，使用小扫把捡拾人行道和非机动车道上的垃圾。三是加强背街小巷清理，配备小型作业车，每日安排保洁员，对背街小巷进行清理保洁。四是强化冲洗作业。人行道、过街天桥、地下通道每周人工抱管冲洗不少于 3 次，隔离栏下、路沿边、绿化带周边积尘积沙每天冲洗至少 2 次，达到路沿无积尘、路面标识清晰。

2. 加强围挡清洗，做好设施保洁。一是加强围挡周边卫生，每日对在工地围挡周边道路进行机扫和冲洗作业；二是安排专职管理

员，定人定位负责，对周边道路保洁情况进行巡查，发现滴漏或渣土污染立即安排环卫机械作业车辆（水车、扫车）和突击队即时处理，确保道路干净无粉尘。

3. 规范垃圾桶管理。一是桶随人走、归边就角，主次干道不允许摆放垃圾桶，道路保洁桶必须桶随人走，有条件的街区特别是完整街区示范道路逐步推广使用推桶式保洁车，背街小巷的垃圾桶必须归边就角，摆放位置固定、隐蔽；二是及时清运、定期消杀，公交站牌式收运点和背街小巷临时放置的垃圾桶应密闭加盖不满溢，每日清洗消毒至少一次，及时清运桶内垃圾，收运结束后应对桶四周地面进行清扫与冲洗。

4. 加强果皮箱管养。一是清掏及时、清洗到位，做好沿街果皮箱日常维护养管，每日对果皮箱两清掏两清洗，清掏时保持箱内废物不落地，清掏后立即进行清洗，一周不少于两次对果皮箱内胆进行擦洗、消毒；二是移位修复、坏丢补换。果皮箱移位的，应及时修复，果皮箱损坏、丢失的要及时补上。

5. 扩大环卫保洁作业范围。一是人行天桥、地下通道的保洁作业全部由环卫部门接管，每周至少进行2次人工抱管冲洗（与周边道路统一标准保洁）；二是全面推进落实绿化带保洁，建立绿地（绿化带）保洁移交机制，加强与市园林、市政等部门联动配合，及时接管绿地（绿化带）保洁，与路面保洁同步作业，同标准考核；三是与建设部门建立联动机制，做好新改建道路保洁移交，及时接管新建、改建道路的清扫保洁，并纳入绩效考评。

6. 创建道路保洁示范街。全面完成主次干道沿线道路保洁桶整顿规范，并结合打造完整街区示范街工作，在示范街推行无桶化保洁；推进五城区打造 16 条省级精细化保洁样板道路。

## **（二）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

1、绩效指标设置不够科学，福州市环境卫生中心 2021 年“提升环卫水平补助五城区道路清扫保洁经费”绩效目标表的设置不够科学合理，绩效目标值没有结合实际，不具备一定的前瞻性。

### **2、预算执行率偏低**

各区财政经费不足，没有及时全额拨付当年道路清扫保洁经费，造成本项目补助经费无法全部下达。

## **六、有关建议**

### **（一）加强绩效目标设置的全面性**

将项目全面纳入绩效管理，从数量、质量、时效、成本、效益等方面，立足多维视角和多元数据，依托各项财务数据分析，运用成本效益分析法、比较法、因素分析法、公众评判法、标杆管理法等建立健全定量和定性相结合的绩效指标框架，从而提高绩效评估评价结果的客观性和准确性。同时，确定的绩效目标的设置既要切合实际，做到合理可行，又要有一定的前瞻性，对连续性项目框架的设立要遵循可持续性的标准，让绩效目标在今后也能作为可对比的历史资料。

（二）建议环卫主管部门及各区财政严格按照《承包合同》与《考核办法》的有关规定，根据年度综合考评结果结算保洁经费，并根据《关于研究调整城区环卫经费等问题的会议纪要》及时拨付市级

补助经费。

## **七、评价结果综合运用**

综上所述，该项目财政资金取得应有的投入产出和社会效益，建议下一年度可继续给予该项目资金预算安排。同时，对于该专项资金的安排给出两点建议：

建议财政运用科学、合理的评估方法，对政策和项目的相关性、预期绩效的可实现性、实施方案的有效性、预期绩效的可持续性、资金投入的可行性及风险等进行综合评估，从而提高财政资金分配的公平性和有效性，提升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2022年7月4日